

# 试论女性人口教育状态对婚育状态的影响

谭琳

## 一、前言

同批出生妇女的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受社会、经济、文化习俗和政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本文试图以1988年全国2%生育节育抽样调查为基础,专门分析我国女性人口平均教育水平对女性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的影响,并探讨不同类地区的影响模式,说明提高女性文化教育水平的长远意义。

## 二、不同文化程度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的差异

依据1988年全国2%生育节育抽样调查数据,我们计算了城市、城郊、镇和农村四类地区45—57岁(分三个年龄组)不同文化程度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的差异。显然,这些妇女基本上完成了终身生育任务,在生育期内受计划生育政策的影响较小。教育水平同其它社会、经济、文化因素一起影响了她们的生育行为。

表1 农村不同文化程度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人)

年 龄 组 \ 文 化 程 度	不 识 字	初 识 字	小 学	初 中
45—49	5.02	4.79	4.65	4.12
50—54	5.69	5.46	5.21	4.65
55—57	5.88	5.70	5.59	4.88

资料来源:全国2%生育节育抽样调查(以下各表来源均同此)

表2 城郊不同文化程度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人)

年 龄 组 \ 文 化 程 度	不 识 字	初 识 字	小 学	初 中
45—49	4.90	4.49	4.41	3.71
50—54	5.66	5.02	5.04	3.85
55—57	5.85	5.63	5.07	4.20

表3 镇不同文化程度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人)

年 龄 组 \ 文 化 程 度	不 识 字	初 识 字	小 学	初 中
45—49	4.74	4.44	4.28	3.75
50—54	5.42	5.00	4.78	4.02
55—57	5.72	5.32	4.89	4.27

从上述四个表中可以看出,在我国,无论农村、城郊、镇还是城市,都存在一个客观事实,即妇女文化教育程度越高,终身生育的平均子女数越少。

表4

城市不同文化程度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人)

年 龄 组	文 化 程 度	不 识 字	初 识 字	小 学	初 中	高 中	大 专 以 上
45—49		4.10	3.69	3.33	2.91	2.42	2.14
50—54		4.53	4.05	3.73	3.22	2.75	2.45
55—57		4.94	4.45	3.98	3.42	3.00	2.56

首先看农村、城郊和镇,由于这三类地区的女性人口基本集中在不识字、初识字、小学和初中几个教育水平上,高中以上样本量较小,不具有代表性,故只取前四种文化程度的妇女比较其平均生育子女数。城市女性人口在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人不少,有一定代表性,因而可取六种文化程度的妇女来比较她们平均生育子女数的差异。在城市,45—49岁组不识字妇女的平均生育子女数是初识字、小学、初中、高中和大专以上妇女的1.11、1.23、1.41、1.69和1.92倍。在农村,45—49岁组不识字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是初识字、小学、初中妇女的1.05、1.08和1.22倍;城郊的该比例为:1.09、1.11和1.32倍;而镇的上述比例分别为:1.07、1.11和1.26倍。在各类地区,不识字和初识字妇女的平均生育子女数的差异都很明显,城市更为明显。上面的比较说明逐步提高女性教育水平,尤其是加强扫盲工作对降低妇女终身生育子女数会有一定作用。

### 三、女性人口教育水平与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的相关分析

我们根据1988年2%生育节育调查数据计算了1931—1953年出生的23批同批出生妇女的平均教育水平、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以上三个变量按不同年龄(或不同批人)的变化趋势如图1、图2、图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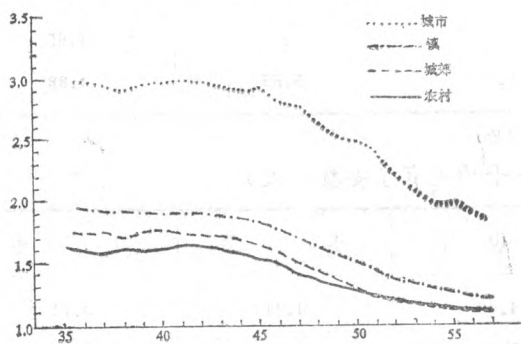


图1 1931—1953年23批同批出生妇女的平均教育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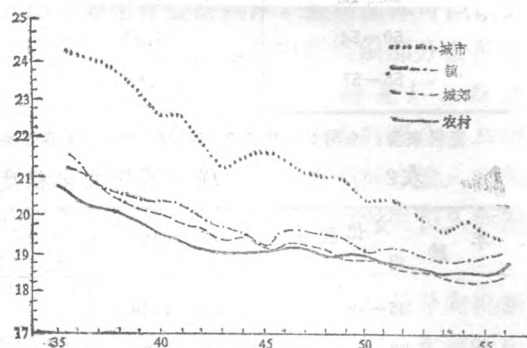


图2 1931—1953年23批同批出生妇女的平均初婚年龄

这里,同批妇女平均教育水平是指:

$$\text{同批妇女平均教育水平} = \frac{1 \times \text{不识字或初识字妇女人数} + 2 \times \text{小学妇女人数} + 3 \times \text{初中妇女人数} + 4 \times \text{高中妇女人数} + 5 \times \text{大专以上程度妇女人数}}{\text{同批妇女总人数}}$$

从以上三个图可见,城市各批妇女的平均教育水平和平均初婚年龄远高于农村、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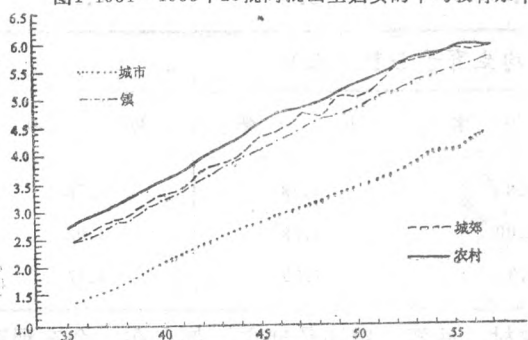


图3 1931—1953年23批同批出生妇女的平均生育子女数

区、镇,而其平均生育孩子数远低于农村、郊区、镇。最有意义的是,对于高年龄组的几批人,郊区和农村的平均教育水平几乎相等,甚至郊区还稍低,相应地,可发现郊区和农村的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孩子数具有与之相适应的趋势。以上三个图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同批妇女平均教育水平与平均初婚年龄及平均生育子女数之间存在的相互关联和影响。为了进一步说明这一问题,我们对所计算出的23批妇女的平均教育水平,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做了相关分析。

设XA、XE、XM和XF分别代表同批妇女在调查时的年龄、平均教育水平、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用Pearson相关分析方法计算,可得到以下四类地区的相关系数矩阵:

表5 农村XA、XE、XM和XF的相关系数矩阵

	XA	XE	XM	XF
XA	1.000			
XE	-0.952	1.000		
XM	-0.941	0.810	1.000	
XF	0.994	-0.935	-0.953	1.000

表6 郊区XA、XE、XM和XF的相关系数矩阵

	XA	XE	XM	XF
XA	1.000			
XE	-0.954	1.000		
XM	-0.959	0.855	1.000	
XF	0.994	-0.946	-0.966	1.000

表7 镇XA、XE、XM和XF的相关系数矩阵

	XA	XE	XM	XF
XA	1.000			
XE	-0.959	1.000		
XM	-0.863	0.733	1.000	
XF	0.998	-0.946	-0.883	1.000

表8 城市XA、XE、XM和XF的相关系数矩阵

	XA	XE	XM	XF
XA	1.000			
XE	-0.927	1.000		
XM	-0.974	0.845	1.000	
XF	0.998	-0.912	-0.983	1.000

### 1. 女性平均教育水平与平均生育子女数的相互关联

在以上四类地区,女性平均教育水平与平均生育子女数均呈很强负相关,农村、郊区、镇和城市该相关系数分别为-0.935、-0.946、-0.946和-0.912,这种一致的较强负相关,再一次有力地证实了女性平均教育水平对平均生育子女数有很强的负影响。也就是说,提高女性平均教育水平将会降低女性终身生育子女数。

### 2. 女性平均教育水平与平均初婚年龄的相互关联

在农村、郊区、镇和城市四类地区,女性平均教育水平与平均初婚年龄均呈较强正相关,相关系数分别为0.810、0.855、0.733和0.845,说明提高女性平均教育水平有利于提高平均初婚年龄。在我国,城市的女性平均教育水平最高,但1953年出生的同批城市妇女的平均教育水平也仅为初中水平,这也就是说,对于1953年出生以及在此之前出生的那些妇女来说,平均教育水平对平均初婚年龄的直接影响不大。表现在,为了接受更多教育而推迟婚龄的现象在除城市以外的地区中并不多见。一般地,在我国,尤其在农村、郊区和镇,平均教育水平对初婚年龄的影响主要是间接的,例如,通过婚育观的改变发生影响。

### 3. 平均初婚年龄与平均生育子女数的相互关联

平均初婚年龄的提高显然会使平均生育子女减少,这种相互关联早已被人们确认。这里

的相关分析再一次证实了这种相关关系。在四类地区：农村、郊区、镇和城市，平均初婚年龄与平均生育子女数均呈很强或较强的负相关，它们的相关系数分别为： $-0.953$ 、 $-0.966$ 、 $-0.883$ 和 $-0.983$ 。

#### 4. 妇女年龄与平均教育水平、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的相互关系

我们共考察了23批同批出生妇女，她们的年龄在调查时为35岁至57岁之间。随着年龄的增长，她们经历了一个社会、经济、观念不断变革和进步的时期。各批妇女的年龄与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的相关体现了社会、经济和观念进步的因素与平均初婚年龄和平均生育子女数的相互关联。从上述四个矩阵中可以看到，在农村、郊区、镇和城市这两组相关系数均很强。首先，年龄与平均初婚年龄的相关系数分别为： $-0.941$ 、 $-0.959$ 、 $-0.863$ 和 $-0.974$ ；其次，年龄与平均生育子女数的相关系数分别为： $0.994$ 、 $0.994$ 、 $0.998$ 和 $0.998$ 。也就是说，随着社会、经济、观念的进步，各类地区女性平均初婚年龄呈不断提高趋势（即年龄越大的同批妇女，平均初婚年龄越低；年龄越小的同批妇女，平均初婚年龄越高）；另一方面，随着社会、经济、观念的进步，各类地区女性平均生育子女数呈不断下降趋势。

### 四、我国女性人口教育状态对其婚育状态影响模式的讨论

#### 1. 农村、郊区和镇的宏观影响模式

农村、郊区和镇的女性教育、婚姻和生育状态虽然有些差别，微观上看差别更大，但从宏观上和平均水平上看，差别不十分明显（相对于城市而言）。因此，可以在这里展开讨论。在这三类地区，女性平均教育水平的提高对其婚育状态主要有以下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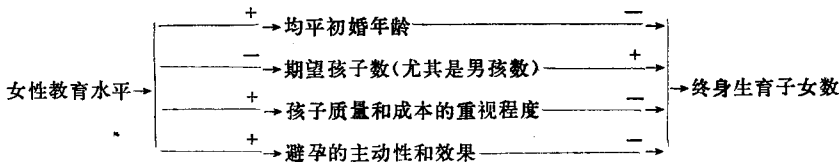
(1) 促使人们逐步改变早婚早育的旧习惯，克服传宗接代、重男轻女、多子多福等旧思想，逐步提高平均初婚年龄，减少期望孩子数，重视孩子成本，提高孩子质量。

(2) 使人们更多地理解个人对控制人口的社会责任，了解计划生育的意义，掌握避孕知识，增加节制生育的自觉性，加强避孕效果，变被动节育为主动节育。

(3) 降低婴儿死亡率，尤其在农村，女性教育水平的提高，有利于女婴的保护。

(4) 改变人们在子女受教育问题（尤其是女孩的教育问题）上的短期行为，逐步促成这三类地区（特别是农村）女性人口教育状态的良性循环，从而长期、稳定地促进女性平均初婚年龄的提高和平均生育子女数的减少。

以上几种影响可概括为以下模式：



#### 2. 城市的宏观影响模式

在我国城市，女性人口的教育、婚姻和生育状态与前三类地区的差别较大（见图1，图2，图3），女性人口的教育状态对其婚育状态的影响模式也有所不同。提高女性平均教育水平对其婚育状态的改善主要有以下影响：

(1) 直接或间接地提高平均初婚年龄。与前三类地区不同，在城市的女性人口中，有一部分人由于读高中或大学而自然地提高了她们的平均初婚年龄，这些人更重视工作、学习中的成就，重视结婚、生育的机会成本。同时，女性教育水平的提高，也有利于人们克服旧思

